

馬來西亞新總理 拉薩克

劉偉鵬



人際

物

國	家	的	重	要	職	位
東	姑	拉	曼	在	做	了
人	物					馬
來	亞	和	馬	來	西	亞
的	總	理	和	首	席	部
，	於	九	月	廿	一	日
佈	辭	九	月	廿	一	正
的	手	九	月	廿	一	式
副	拉	九	月	廿	一	宣
手	薩	九	月	廿	一	佈
拉	克	九	月	廿	一	辭
薩	繼	九	月	廿	一	職
克	任	九	月	廿	一	位

拉薩克的全名是東·阿布杜·拉薩克（Tun Abdul Razak），一九一三年生於馬來一個名叫潘漢（Pahang）的自治州，現年四十八歲。他於受完中學教育之後，先後自馬來文法學院和星加坡的拉佛法學院畢業。他的妻子拉哈（Toh Puan Rahah），並非回教徒，目前有四個兒子。

拉薩克早年在日本佔領馬來亞時代，即從事抗日行動，二次世界大戰後，即因抗日有功獲政府公費，前往英國倫敦研習法律。拉薩克的一生是與拉曼分不開的，拉薩克追隨拉曼十五年，他的見習期是任何一個國家的領袖均比不上的。拉薩克於一九四七年在倫敦研習法律時，遇見了拉曼，兩人相談至爲投機，經過一段時期的交往後，拉曼即深深感到拉薩克有過人的機智和能力，於是即邀請他加入

了倫敦的馬來社團。拉曼自始即對拉薩克推心置腹，他不僅一直把拉薩克當做自己的子侄看待，並且一直予以培植，期望其日後能成爲自己的繼承人，而拉薩克的表現終未令拉曼失望。拉曼與拉薩克兩人自結識後就開始合作，他們的第一個計劃，是要把馬來亞自英國統治下解放出來，並研擬對獨立後可能發生難題的解決方案。拉薩克當時已鋒芒初露，他出任了大英帝國馬來協會的祕書。

大法學院聯合舉辦的法律考試，獲得
了律師頭銜，並於此時開始了他的公
務生涯。最初，他擔任了潘漢州政府

的祕書，後來又做了該州最年輕的部長。這時，在他的協助下，拉曼組成了馬來亞國家組織聯盟（The United Malay National Organization），並於一九五一年支持拉曼出任領袖。一九五二年，拉薩克遠赴彭亨州，擔任該州的刑務部長。一九五五年，也就是馬來亞獨立的前二年，他曾代理首席部長，表現優異。此後，他又曾擔任拉曼所領導的「巫統」政黨的副總裁，青年部領袖，同時以國家政治領袖的身份訪問美國及其它國家。一九五五年年底，他辭去了公務員的職位參加競選，膺選後又出任教育部部長。一九五六六年，他隨拉曼參加

成了馬來西亞政府官員中對整個政府組織及事務最熟悉的人。而在一般政府官員的心目中，他也是一個最負責任且又能埋頭苦幹的人。一九六九年五月，華巫種族暴亂發生，拉薩克獲提名為握有全權的「國家行動委員會」主席，所賦予他的職責是恢復法紀，及謀求解決國家混亂的根源。經過幾任部長的實際經驗，加上處理這次事件的卓越表現，拉薩克遂在拉曼辭職後順理成章的繼任總理。

拉薩克的才能是衆所週知的，歷史學家稱讚他為「如此年輕而有如此能力者，在馬來西亞近代歷史上是第一人」。這句話可就他在幾個事件中

與英國談判馬來西亞獨立問題的會議，在會中又一展其外交才能，為與會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此後，拉薩克一帆風順的出任國防部長、副總理迄今。在馬來西亞政府中，拉薩克是擔任過最多職位的政治領袖，除了前述的國防部長和教育部長，在他與英國談判馬來西亞獨立的表現得到明證。去年五月，馬來西亞由於選舉的不當，造成全國性的種族暴亂和緊急狀態，這只是華、巫久已不和的一條導火線而已，事件發生後，拉曼將政府大權交給拉薩克，自己却居於名義的地位。拉薩克在這次事件中表現了他的優越才能，使馬來西亞的一百萬人民，在極短的時間內置於行政控制之下。又如印尼在前總統蘇卡諾時期，一度揚言進犯馬來西亞，兼握外交事務大權的拉曼，又在

出任國家副總理前，還擔任過計劃國家發展的國家及農業發展部長，內政部長，署理財政部長，也曾代表拉曼處理過外交事務。由於這些經歷，他

